关于《金水区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（中介服务园区、楼宇）资金使用方案》公开征求意见的政策解读

1. 起草背景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，为进一步提升中介服务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围绕构建一流创新和产业生态，以专业化、集聚化、品牌化为方向，以重点领域发展为抓手，努力打造种类齐全、分布广泛、功能完善的现代中介服务体系，推动中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。

1. 出台目的

以省级中介服务园区（楼宇）培育为契机，推动国家知识产权创意产业试点园区、楷林国际大厦、信息大厦、正弘中心等楼宇提质增效，发挥省级中介服务园区（楼宇）示范带动效应，培育一批服务设施完善、品牌集聚度高、示范带动效应明显的中介服务园区（楼宇），扶持一批发展速度快、创新能力强、经济效益好的中介服务企业，推动全区中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。

三、涉及范围

这次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纳入省级中介服务园区（楼宇）重点名单和培育名单。同时包含在相关园区（楼宇）内入驻，且在金水区依法注册纳税、合法经营、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服务业企业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《金水区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（中介服务园区、楼宇）资金使用方案》主要从五个方面支持纳入省级中介服务园区（楼宇）重点名单和培育名单的发展。

一是推动园区（楼宇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及改造提升。支持涉及范围内的园区、楼宇升级改造，完善楼宇智能化管理及办公配套，打造共享展厅、高品质公共交流空间、政务服务站点、停车场等公共服务设施。

二是加快园区（楼宇）综合服务平台建设。支持采用人工智能、区块链、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建设园区大脑、数字孪生园区，不断提升园区（楼宇）运营管理的智能化、精细化水平。

三是支持园区（楼宇）重点企业扶持。按照年度营收规模达到500万以上，年度区级税收贡献10万以上标准，经专家评审后进行奖励。积极申报并被认定为省级中介服务品牌的中介服务类企业，也给予企业相应奖励。

四是对重点中介服务业企业及园区（楼宇）运营方或投资方进行租金补贴，采用事前目标承诺方式进行补贴，切实降低企业运营成本。

五是支持园区（楼宇）提质增效。鼓励园区（楼宇）运营方或入驻企业引进人才、扩大规模、升级产业等方式提升自身建设，推动园区（楼宇）提质增效。对近两年（2022年至2023年）新入驻的在国内外有影响力的知名品牌、“独角兽”、“瞪羚企业”、“隐形冠军”等中介服务类企业或平台经济企业，经认定一次性给予企业相应奖励。

解读单位：金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联系方式：0371-63502551